

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

硕-博连读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

一、培养目标

1、德智体全面发展。拥护党的基本路线，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品德良好，具有三严(严肃、严格、严密)作风，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献身精神，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。

2、掌握本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；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；有良好的科研道德和为科学献身的精神，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的成果。

3、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，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，具有一定的写作能力和进行国际学术交流的能力。

二、研究领域与方向

以病毒学、免疫学和疫苗学为核心学科，以重大传染病特别是新生、突发性传染性疾病的相关研究为主线，探索健康科学的基本问题，以基础研究为主导，兼顾相关应用基础和应用研究。

研究方向：参照本所各个课题组研究方向。

三、学习年限

研究生学习年限实行弹性学制。硕士生基本学制为3年，学习年限最长不得超过4年(含休学)；硕-博连读研究生学制为5年，学习

年限最长不得超过 8 年（含休学）。博士研究生学制 3-4 年，学习年限最长不得超过 6 年（含休学）。

四、 培养工作

1、 研究生培养实行导师负责制。

2、 硕-博连读研究生入学时列入硕士生录取名单，按硕士生进行管理，享受硕士生的待遇。入学后第二学年第二学期进行中期考核。考核通过者列入当年的博士生录取名单，按博士生进行管理，享受博士生待遇。中期考核不合格者，必须在规定时间内重新参加考核。如第二次考核仍未通过者，将根据考核小组的建议，做相应分流处理（分流处理包含转硕/退学两种处理方式）。

学生转博后，在以下情况下，可提出转硕士培养申请，报批后按照硕士毕业处理：

（1）1 年内连续两次未通过年度考核（annual check），经考核小组建议，报批后，按照硕士毕业处理。

（2）因身体或特殊原因，需经得导师同意并报所教育委员会审批。

学生转博后，如提前达到毕业要求的，经报研究生院批准，最多可以提前一年毕业。

3、 硕-博连读研究生实行实验室轮转、导师-学生双向选择制度，学生通过两至三轮实验室轮转后确定导师。

4、 在双向选择确定师生关系后，成立导师指导小组（由包括导

师在内的3名研究员/教授组成), 小组成员名单报所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备案。指导小组每年至少一次听取学生的工作汇报, 提出建设性意见, 多方位、多角度给予学生指导和帮助。学生必需在(1)开题报告, 以及(2)转博这两个时间节点向导师及导师指导小组汇报工作, 讨论课题及科研方向, 视为导师指导小组会议。

5、 导师应及时与研究生共同制定个人培养计划, 对其专业选修课程学习、文献阅读、科学研究、选题报告、学位论文、实验环节等的要求和进度作出计划安排和工作指导。

五、 课程学习和必修环节

根据《中国科学院上海教育基地学位课程学习管理规定》, 硕士研究生学位必修课程的总学分不低于35个学分(课程学习不低于30学分, 必修环节不低于5学分)。硕-博连读研究生学位总学分不低于42个学分(课程学习不低于37学分, 必修环节不低于5学分)。博士研究生的总学分不低于17学分, 其中课程学习不低于12学分, 包括博士基础综述、博士专业综述), 必修环节不低于5学分。

(一) 学位课程

1、 公共必修课(上海教育基地开设)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硕士学位英语 | 144 学时 | 3 学分 |
|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| 36 学时 | 1 学分 |
| 自然辩证法 | 72 学时 | 2 学分 |
| 博士学位英语 | 144 学时 | 3 学分 |
| 现代科学技术革命与马克思主义 | 72 学时 | 2 学分 |

2、 专业必修课(上海生科院开设)

| | | |
|-------|-----|------|
| 实验室轮转 | 一学期 | 5 学分 |
|-------|-----|------|

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分子生物学 | 150 学时 | 5 学分 |
| 实验生物学 | 120 学时 | 5 学分 |
| 细胞生物学 | 150 学时 | 5 学分 |
| 生物统计学 | 54 学时 | 2 学分 |

3、专业必修课/专业选修课（各研究所开设）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神经生物学 | （神经所） | 128 学时 | 6 学分 |
| 植物生理与分子生物学 | （植生生态所） | 60 学时 | 3 学分 |
| 营养学 | （营养所） | 60 学时 | 3 学分 |
| 基础病毒学与免疫学 | （巴斯德所） | 68 学时 | 3 学分 |
| 发育生物学 | （生化细胞所） | 60 学时 | 3 学分 |
| 免疫学 | （健康所） | 60 学时 | 3 学分 |
| 运筹学 | （计算所） | 68 学时 | 3 学分 |
| 数据结构与算法 | （计算所） | 60 学时 | 3 学分 |
| 系统论 | （计算所） | 68 学时 | 3 学分 |
| 人类进化遗传学 | （计算所） | 60 学时 | 3 学分 |

4、博士生专业课（各研究所组织考核）

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
| 博士基础综述 | 第五学年第九学期 | 3 学分 |
| 博士专业综述 | 第五学年第九学期 | 4 学分 |

（二）非学位课程（上海教育基地开设）

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日语（二外） | 120 学时 | 2 学分 |
| 德语（二外） | 120 学时 | 2 学分 |
| 法语（二外） | 120 学时 | 2 学分 |

六、 学位论文答辩与学位授予

1、取得毕业资格的学生必须通过以下五个基本审核程序：（1）通过课程要求；（2）期刊论文发表要求；（3）完成综述报告；（4）学位论文撰写要求；（5）毕业答辩要求。

2、提出论文答辩申请者，需经得导师同意。如导师认为学生尚未具备答辩资格，即使学生符合上述五项基本条件，导师仍有权不同意学生的答辩申请。此时若学生与导师意见相左，可由导师指导小组开会决定。

3、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者，应作为 PI 之后的主要发明人申请发明专利一项，或在国家级核心刊物上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一篇论文（含已接受）。

4、申请博士学位论文答辩者，应掌握本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业技术知识，熟悉相关学科发展的现状和趋势，具有独立从事探索性研究的能力。在导师的指导下，学位论文研究应具有原创性，并取得系统完整的研究结果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方可进行论文答辩：

（1）以第一作者身份或排名首位的并列第一作者身份在国际检索（SCI）核心刊物收录的期刊上发表一篇（含已接受）影响因子 ≥ 2.5 以上的研究论文；或

（2）以排名不在第一位的并列第一作者身份，在国际检索（SCI）核心刊物收录的期刊上发表一篇（含已接受）研究论文，影响因子要求：论文的影响因子/共同第一作者数 ≥ 2.5 ；或

（3）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国际检索（SCI）核心刊物收录的期刊上发表 2 篇（含已接受）研究论文，影响因子总数 ≥ 2.5 。

5、学位论文的撰写要求见《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学位论文撰写要求》。